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廊坊市广阳区委员会

2022年单位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规定，现将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廊坊市广阳区委员会2022年单位预算公开如下：

一、单位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职责：**

（一）行使领导全区共青团工作、领导全区少先队工作的职权，对全区青年社团组织进行指

导和管理。

（二）参与制定广阳区的青少年事业发展规划和青少年工作方针、政策，对青少年活动阵地

和青少年服务机构的建设等事务进行规划和管理。

（三）调查青年思想动态和青年工作状况，研究青少年运动、青少年工作理论和思想教育问

题，提出相应对策，开展各种活动。

（四）协助区政府教育单位做好中、小学生的教育管理工作。

（五）在经济建设中，组织和带领青年发挥生力军和突击队作用。

（六）制定青年志愿者行动发展规划，做好青年志愿者行动的组织指导工作。

（七）会同有关单位依法维护青少年合法权益。

**机构设置：**

**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 --- | --- | --- |
|
|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廊坊市广阳区委员会 | 行政单位 | 正科级 | 财政拨款 |

二、单位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区单位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共青团廊坊市广阳区委机关收支包含在单位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单位当年全部收入。2022年预算收入62.5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62.54万元，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万元，其他来源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共青团廊坊市广阳区委年度单位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2年支出预算62.5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2.54万元，包括人员类项目经费52.69万元和运转类公用项目经费9.85万元；运转类其他及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0万元。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2年预算收支安排62.54万元，较2021年预算减少31.0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减少31.01万元，主要为人员类项目经费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2年，我局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9.85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办公区的日常维修、公务用车维修等日常运行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2年，我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2.19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2.1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万元，公务用车运维费2.19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2021年相比持平，无增减变化。

五、预算绩效信息

第一部分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2022年，我们将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不忘跟党初心、牢记青春使命，紧密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团结带领全区广大团员青年为建设“活力广阳、实力广阳、魅力广阳”贡献青春力量。

**（二）分项绩效目标**

**共青团廊坊市广阳区委单位职责——绩效指标描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职责名称 | 职责描述 | 职责目标 | 活动名称 | 活动描述 | 预算年度 | 绩效目标 | 绩效指标 | 指标描述 | 优 | 良 | 中 | 差 |
| 组织建设和宣传教育 | 领导全区共青团工作；协助区政府教育单位做好学生教育管理工作。 | 基层团组织和青年组织建设加强，活力明显提升。 | 组织建设及宣传教育 | 指导全区青联和少先队工作，对全区性青年社团组织进行指导和管理；有效利用网络和新媒体加强对青年的宣传力度，加强网络和新媒体正面宣传，用科学理论武装青年，用共同理想感召青年，用核心价值观引领青年，协助区委区政府教育单位做好大、中、小学学生的教育管理工作，维护学校稳定和社会安定团结。 | 2022 | 加强团干部配备和激励，加强思想、作风建设，团干部教育培训；加强青联、少先队工作的指导，加强青年社团组织以及青少年活动阵地的指导和管理。基层团组织服务能力不断提高；构建团的网络新媒体工作阵地，运用新媒体全方位推进团的工作；利用重要节点节日、各类阵地、各种形式进行思想引导，培养青年骨干，打造适应青少年特点的文化产品。维护青少年队伍稳定，促进和谐社会建设。 | 区乡村三级团组织规范化建设完成率（%） | 区乡村三级团组织规范化建设完成数量占区乡村三级团组织总数的比率 | ≧90.00% | ≧80.00% | ≧60.00% | ＜60.00% |
| 2022 | 希望工程资助完成率(%) | 全年希望工程资助计划的完成比率 | ≧90.00% | ≧80.00% | ≧60.00% | ＜60.00% |
| 2022 | 团干部培训覆盖率(%) | 培训团干部占覆盖团干部数的比率 | ≧90.00% | ≧80.00% | ≧60.00% | ＜60.00% |
| 服务、引导青少年工作 | 调查青年思想动态和工作状况，研究青少年运动、青少年工作理论和思想教育问题并开展各种活动；组织和带领青年在经济建设中发挥生力军和突击队作用；丰富青少年活动，服务青年学习成才、交流交友、社会融入等现实需求。 | 围绕青年思想动态和青年工作现状，不断加强青少年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加强青年教育引导工作，围绕党政中心工作开展各项活动。 | 青少年服务引导工作 | 围绕青年思想动态和青年工作状况，研究青少年运动、青少年工作理论和思想教育问题开展调研活动；围绕经济建设开展团的各项活动。 | 2022 | 做好青年团结教育工作，为全区积极社会发展贡献力量。 | 青年中心建设完成率（%） | 青年中心建设数的完成比率 | ≧90.00% | ≧80.00% | ≧60.00% | ＜60.00% |
| 2022 | 培训、联谊、竞赛活动完成率（%） | 培训、联谊、竞赛等活动完成数占全年计划数的比率 | ≧90.00% | ≧80.00% | ≧60.00% | ＜60.00% |
| 2022 | 服务团员青年比率（%） | 全年接受服务的团员青年的数量占全区青年总数的百分比 | ≧90.00% | ≧80.00% | ≧60.00% | ＜60.00% |
| 维护青少年权益工作 | 研究有关青少年发展问题；参与监督青少年法规的执行、处理侵害青少年合法权益的问题。 | 加强法治宣传教育，促进青少年健康成长。 | 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 | 做好中小学学生的教育管理工作，维护学校稳定和社会安定团结；推动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开展，提高源头治理力度，做好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 | 2022 | 加强青少年法制宣传教育,增强青少年学法遵法守法用法意识。 | 青少年事务社工组织建设完成率（%） | 成立从事青少年事务管理的社工组织机构数占总要求的比率 | ≧90.00% | ≧80.00% | ≧60.00% | ＜60.00% |
| 2022 | 法制宣传教育培训讲座完成率（%） | 全年开展法制宣传教育培训讲座的完成率 | ≧90.00% | ≧80.00% | ≧60.00% | ＜60.00% |
| 2022 | 全区专家、志愿服务队伍组建完成率 | 全年全区专家、志愿服务队伍建设数量占总要求的比率 | ≧90.00% | ≧80.00% | ≧60.00% | ＜60.00% |
| 团委事务管理 | 负责团区委综合业务管理。 | 年度工作任务圆满完成，促进共青团事业发展。 | 综合业务管理 | 参与制定全区的青少年事业发展规划和青少年工作方针、政策;承担区委、区政府和团中央交办的有关事项。 | 2022 | 高质量完成全区青少年发展规划和方针政策的制定，圆满完成区委、区政府和团市委交办的各项任务。 | 机关日常工作完成率（%） | 全年机关日常工作任务完成情况占总要求的比率 | ≧90.00% | ≧80.00% | ≧60.00% | ＜60.00% |
| 围绕区委、区政府开展活动完成率（%） | 围绕区委、区政府开展活动的次数占总计划的比率 | ≧90.00% | ≧80.00% | ≧60.00% | ＜60.00% |
| 2022 | 围绕团市委开展活动完成率（%） | 围绕团市委开展活动的数量占全年计划的百分比 | ≧90.00% | ≧80.00% | ≧60.00% | ＜60.00% |

**（三）工作保障措施**

1、加强组织领导。将事前评估、目标管理、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各项改革措施，有效融入预算管理的全过程环节，建立健全统战领域预算绩效管理的路径和制度体系。成立由主要领导同志任组长的预算绩效工作领导小组，建立统筹协调、分工协作、密切配合、合力推进的工作机制。围绕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和分类绩效目标，细化工作方案，明确责任主体、实施进度要求，确保如期完成。

2、强化预算编制。按照单位预算的要求，认真编制预算方案。做到有预算安排、有支出标准、有制度依据，维护预算的严肃性和权威性。严格按《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的规定，进一步做细、做实、做准预算，为预算执行打下良好基础，提高预算到位率，切实把预算细化到单位，细化到基层单位，细化到具体项目。

3、狠抓任务落实。强化财政预算执行的刚性约束，按照“谁花钱、谁负责，谁牵总、谁主责”的原则，明确业务预算绩效管理职责。按照预算经费支出进度要求，履行政府采购程序，优化单位预算支出结构，创新财政资金支出思路，合理改进支出方式，确保按照时间节点完成支出任务。

4、规范资产管理。不断加强资产管理，定期开展清查盘点，核实清理资产，盘活存量资源，合理配置部内资产，及时发现和堵塞管理中的漏洞，妥善处理和解决管理中出现的各种问题，进一步努力提高资产使用效益。

5、加强内部监督。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为核心、实现不同岗位的内部牵制制度，充分发挥内控体系在明确权责方面的重要作用。进一步完善内控监督制度，有效行使内控体系的监督评价职责，促进内控体系的不断完善，规范权力运行，提高单位管理服务水平。加强预算资金事前、事中、事后的全方位监管，注重资金支出绩效，最大限度的发挥财政资金效益。对预算执行绩效情况进行跟踪监控，及时掌握项目实施进展、资金拨付和有关绩效指标完成情况，确保绩效目标实现。

6、强化宣传引导。组织开展业务培训，使机关全体干部牢固树立绩效理念，熟悉管理流程，掌握工作方法，提升管理能力。探索工作经验，及时总结统战系统预算绩效管理成效，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积极采取购买服务等方式，提升预算绩效管理科学水平。

**（四）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评（扣）分标准**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
| **符号** | **值** | **单位** |
| 单位产出 | 数量 | 组织青年志愿服务活动次数 | 20分 | 按照要求组织青年志愿者开展活动 | ≥ | 3 | 次 | 活动组织方案 |
| 质量 | 组织青年培训 | 10分 | 实施“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全年组织青年进行培训次数 | ≥ | 2 | 次 | 内部培训记录 |
| 时效 | 资金发放完成时间 | 10分 | 规定时间内完成各项资金发放 | = | 12 | 月 | 按照工作计划 |
| 成本 | 控制成本 | 20分 | 按照年初预算安排控制各项工作成本 |  |  |  | 按照年初各项工作预算安排 |
| 单位效果 | 社会效益 | 组织建设水平 | 10分 | 稳步提升团区委组织建设水平 | 文字描述 |  | 稳步有序提升 | 按照工作计划 |
| 可持续影响 | 长期使用性 | 10分 | 能够长期较好地开展团区委工作，更好的服务团员青年的需求。 | 文字描述 |  | 长期较好的开展团区委工作 | 按照工作计划 |
| 满意度 | 团员青年满意度 | 20分 | 服务对象对活动实施的满意度 | ≥ | 90 | % | 按照工作计划 |

第二部分 资金绩效目标

无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2年，我单位安排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260012]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廊坊市广阳区委员会 单位：万元

|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 采购物品名称 |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 计量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单位预算安排资金） | 2022年 预留中 小微企 业份额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预算 资金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 基金预算拨款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 财政专户核拨 | 单位 资金 | 财政拨 款结转 | 非财政 拨款结 转结余 |
| 合 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同一采购目录序号的物品，其单价会因配置规格不同而变动，均符合资产配置标准。涉密采购事项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七、国有资产信息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廊坊市广阳区委员会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29.0976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我单位无拟购置固定资产。

|  |
| --- |
|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廊坊市广阳区委员会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
|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廊坊市广阳区委员会 | 截止时间：2021年12月31日  |
| **项 目** | **数量** |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
| 资产总额 | —— | 29.0976 |
| 1、房屋（平方米） |  |  |
|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  |  |
| 2、车辆（台、辆） |  |  |
| 3、单价在20万元以上的设备 |  |  |
| 4、其他固定资产 | 22 | 29.0976 |

八、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区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级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为保障全部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